

北京林业大学工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 (试行稿)

根据《北京林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，结合工学院本科专业实际情况，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推荐工作的组织机构

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文彬、于翠霞

成 员：陈 劭、严 密、赵 东、陈来荣、高道祥、张军国、
阚江明、王青春、李研豪

二、转出与转入条件

1、**转出条件。**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，可以申请转专业：

(1) 大学期间，患有某种疾病，经学校医院或学校指定医院检查证明，确属不宜在原专业学习，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者；

(2) 对其他专业有兴趣和专长的；

(3) 因社会对人才需求情况的发展变化，学校需要适当调整专业的，允许在读学生转到其他相关专业就读。

学生有以下情形之一者，不允许转专业：

(1) 在校期间受到处分者（处分解除后不受影响）；

(2) 按国家特殊招生形式录取且不允许转专业者，含定向生、国防生等；

(3) 不符合转入专业体检要求者；

(4) 休学、保留学籍、应予退学者；

(5) 其他经学院审核不适合转专业者。

2、**转入条件。**申请转专业的学生，须参加拟转入专业的相关考核，考核合格者经转入专业同意后可以转入新专业学习。

工学院各专业转入要求：

(1)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：高等数学、大学英语成绩及格，且熟悉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培养方案；

(2) 车辆工程专业：对汽车相关知识有浓厚兴趣，高等数学、大学英语成绩及格，且熟悉车辆工程专业培养方案；

(3)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：高等数学、大学英语成绩及格，且熟悉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培养方案；

(4) 自动化专业：理工科专业学生，高等数学、大学英语成绩及格，且熟悉自动化专业培养方案。

第四学期转专业的转入条件，根据学校要求，工学院仅接收工科类专业学生。

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，结合创业、参军期间从事的相关领域，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，优先考虑。

高考分数高于拟转入专业当年最低录取分数的申请者，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。

三、考核方式与内容

学院对申请转入的学生采取分专业面试考核，具体考核内容由各专业负责人决定，学院教学管理备案。

四、转专业工作程序

转专业按以下程序办理：

1、学院每学年按教务处要求报送接收专业、接收学生数，由教务处审核后，公布相关材料；

2、申请转出的学生填写《北京林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》，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，每位学生限报一个志愿；

3、学院对申请转出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，学生处负责审核学生处分情况，招生办公室负责审核国家特殊招生形式和提供各专业体检要求，教务处负责审核学生学籍状态。审核通过的申请学生名单由教务处转至拟转入相应学院；

4、学院按照公布的接收条件对学生进行条件审核；

5、学院组织各专业对条件审核合格的拟转入学生进行考核，学院考核后将拟录取结果报送教务处；

6、教务处对拟录取结果进行公示。公示期满且公示无异议的，报主管校领导审批；

7、通知获批学生办理学籍调整、学分转换等后期手续。

其他根据《北京林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相关条款实施。

工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

2018年1月18日